

吴忠市科技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本报告由吴忠市科技局办公室汇总市科技局 4 个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www.wuzhong.gov.cn) 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吴忠市科技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吴忠市开元大道(西) 375 号市委党校一楼东侧，联系电话：0953-2271436，邮政编码：751100，电子信箱：wzskjjbgs@163.com）。

一、概述

2017 年，在吴忠市委、政府的领导下，吴忠市科技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吴忠市 2017 年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吴忠市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要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扩大公开范围，切实提高科技信息公开效率，做到应公开尽量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政务公开工作步入了日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落实责任。为了切实加强对政务

公开工作的领导，市科技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局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由局分管领导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局办公室实行集中统一归口管理，承担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确保本单位各类业务信息及时公开发布。同时根据人员岗位变动及领导分工的调整，不定期地调整领导小组成员，进一步落实相关科室的工作职责，为推进局政务公开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

（二）加强宣传，提高认识。定期组织机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落实吴忠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报送、加强年度报告编制等提出具体要求。各科室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报送，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的审核程序，及时全面公开各类政务信息，确保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使全体人员认清信息公开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和技术性很强的工作，是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和依法执政能力的必然要求，是建设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体制的重要内容，是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重要渠道，不断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强化服务。

（三）积极开展培训工作。为进一步促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增强各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视程度，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督促各科室在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依法行政的基础性工作，积极参加市网信办、信建办等上级组织开展的政

府信息公开、网络安全、政务公开等知识培训 7 次，提升了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知晓度。

（四）认真开展整改。严格按照中央和自治区、吴忠市有关政府网站普查工作要求和“十九大”期间网络安全及网站建设要求，对局网站进行了普查，对存在的死链接、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更新，切实解决更新慢、“雷人雷语”、无序发声、敷衍了事等问题。

二、突出重点领域，深化公开内容

（一）全面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根据《吴忠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实施方案》要求，市科技局经过梳理审核，共保留行政职权 21 项，其中：其中行政许可 0 项，行政处罚 13 项，行政强制 1 项，行政征收 0 项，行

职 权 类 别	数量（项）	备 注
原权责清单职权	22 项	
划转吴忠市利通区综合执法局职权	1 项	
取消职权	0 项	
修改职权	0 项	
现保留职权	21 项	

政给付 0 项，行政奖励 2 项，行政检查 2 项，行政确认 2 项，行政裁决 0 项，其他类 1 项。根据市编办《关于进一步梳理拟纳入市辖区综合执法事项的通知》要求，经过认真梳理，逐项研究，拟定了纳入利通区综合执法 1 项事项清单，划入执法事项 1 项。

(二)是深入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市科技局严格按照《预算法》（2014年修正）和《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4]3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及时与业务科室协调，对我局2017年预算及2016年决算委托财政局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同时在局财务公开栏公开。按规定将2017年“三公”经费收支、捐款捐物、党费收缴情况等均利用公示栏和网站及时进行了公布，公开率为100%。

(三)依托政务信息化建设优势，助推政务公开工作跃上新台阶。将推进政务信息化建设作为打造公开透明性部门的主要途径，通过加强领导、完善机制和提高信息质量等方式，促进全局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步入快速发展阶段，按照“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加强督促检查，对印发的各类文件，经过保密性和规范性审核，对各科室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全面性进行实时监督检查，严格把关。及时、准确地更新了我局的机构职能、领导简介及分工、内设机构、工作动态等相关情况和文件，进一步增强了单位内部事务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做到了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分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今年主动公开信息数量增长，质量也有较大的提高。

(四)加强电子政务建设，推进公开平台建设运行。一是加强了与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大众媒体的沟通、互动。对于一些重要信息、重要事项、重要工作，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大众媒体进行公开，扩大公开的范围和影响面，强化科技

部门政务公开力度，保障公众知情权。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一步拓宽了公开渠道。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吴忠市科技局及时对全局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方面政府信息进行梳理，细化主动公开范围和公开目录，对各类科技信息法律法规严格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努力做到全面、准确、及时公开。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20条，通过其他途径公开信息13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机构组织。公布、更新了我局领导分工、机构职能、内设部门的文件。部门文件。公布了我局在2017年发生的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文件以及其他文件。行政执法。公布了我局在2017年发生的行政执法信息、文件。办事指南。公布、更新了我局在2016年发生的关于业务的办事指南。工作动态。公布了我局在2017年发生的部门会议、领导同志活动及有关工作部署、受理地址等信息。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及咨询受理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2017年未收到个人或组织提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度未发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就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六、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7年，市科技局共办理加快提升我市科技创新能力和加强农村科技服务体系建设2件提案，政协提案已按规定时间答复完毕，在政府网站全文公开。在办理过程中，我局和政协委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委员均对建议提案的办理表示满意。

七、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17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收到了一定成效，但离市委、市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存在着一定差距，政务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政务公开栏布局还不够完善。下一步，市科技局将加大力度不断改进和完善，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一是完善公开制度体系。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建设，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重点领域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提高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参照自治区科技厅和吴忠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局政务公开相关的制度，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的督查考核机制。继续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高防腐能力、建设规范化服务型机关的重要内容纳入目标工作，与目标工作同下达、同考核，不断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深入。

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强与吴忠日报、吴忠市广播电视、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等的互联互通，加快建立宣传阵地，定期提供、发布政务信息，及时高效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三是加强信息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与答复等的监督检查力度，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制的更新工作，保证我局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认真开展政府信息报送、信息安全等教育培训工作，增强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

吴忠市科学技术局

2017年3月26日